

國立陽明大學 97 學年度第 6 次(擴大)行政會議紀錄

時間：98 年 6 月 3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整

地點：本校活動中心第二會議室

主席：吳校長妍華

紀錄：朱曉玉

出席：許萬枝、林芳郁、陳正成、唐高駿、郭玉秋、董毓柱、姜安娜
張寅、王子娟、廖淑惠、陳志成、徐昌燕、魏燕蘭、王錦華
單秀琴、葉鳳翎、謝憲治、黃冠東、郭博昭、蔡東湖、林奇宏
鄭誠功（鄭美鈴代）、王瑞瑤、陳旭芬、魏素華、余英照
易秀娟（李彩鈺代）、吳肖琪、葉慶玲、林愉珊、江秀愛
盧秀婷、連雅梅、邱榮基、張傳琳、王錫崗、陳宜民、江惠華
楊永正、林宗輝、王信二、陳震震、吳肇卿、陳美蓮、周穎政
藍忠孚、阮琪昌、林滿玉、周逸鵬（邱美妙代）、張西川
李士元、許明倫、洪善鈴、施富金、邱爾德、鄒安平、李俊信
楊世偉、高甫仁、范明基、劉福清、馮濟敏、林奇宏、蘇瑀
傅大為、洪裕宏（王文芳代）、胡文川、胡永信（陳柏禎代）
曾尹宏

請假：何秀華、李建賢、邱仁輝、李友專、穆佩芬、蔚順華、高閻仙
林進鴻

壹、主席報告出席人數並宣布開會。

貳、頒獎：

頒發獎狀：

- 一、本校醫學系小兒學科傅雲慶副教授於臺中榮民總醫院服務期間，率領該院兒童醫學部彙編 97 年業務會報，經評比為第二名，績效良好，該院特函請惠予敘獎。謹援例頒發獎狀乙紙，以資鼓勵。

- 二、本校醫學院急重症醫學研究所陳理維教授於高雄榮民總醫院整形外科服務期間，辦理該院 97 年役男複檢工作，負責盡職，績效良好，該院特函請惠予敘獎。謹援例頒發獎狀乙紙，以資鼓勵。
- 三、本校護理學院臨社所劉影梅助理教授執行本校 97 年 7 月至 11 月「節約能源措施」，認真負責，工作得力。本校特頒發獎狀乙紙，以資鼓勵。
- 四、本校生命科學院生科系暨基因體所廖國楨副教授執行本校 97 年 7 月至 11 月「節約能源措施」，認真負責，工作得力。本校特頒發獎狀乙紙，以資鼓勵。

參、主席致詞：

二位副校長及各位學術、行政主管大家好，這是本學期最後一次的擴大行政會議，茲將本校幾項重點工作說明如下：

一、系所評鑑：

本校 98 年度系所評鑑已於上週順利結束，在此特別感謝各受評單位、教務處、秘書室及各行政單位同仁們的努力及協助。

二、通識教育課程規劃：

98 學年度第二學期開始，本校通識教育核心課程將有許多重要的變革及改進，為使大家對本案有進一步了解，擬於 6 月 17 日第 33 次校務會議中請人文與社會科學院院長針對本校通識教育課程規劃乙案進行專案報告。

三、加強維護校園行車安全：

本校環山道路因受限於本校地形的影響，經常發生汽機車事故，許多學生騎車不慎而受傷，請相關單位能加強對學生騎乘機車之安全宣導，以減少交通事故的發生。

四、落實主管職代制度：

請各院系所主管及行政單位確實落實職務代理制度，避免因暑假期間主管出國而耽誤畢業同學辦理離校手續及相關事宜。

肆、確認前次會議紀錄。

伍、報告事項：

一、97 學年度第 5 次(擴大)行政會議計有 2 項提案討論案及 4 項臨時動議案，其決議及執行情形如下：

提案討論部分：

第一案為學務處所提擬訂定「國立陽明大學 98 學年度學生團體保險契約條款」之內容，提請追認，經決議追認通過。

本案學務處已據以執行。

第二案為學務處所提擬修訂「國立陽明大學學生團體保險要點」，經決議照案通過。

本案學務處已據以執行。

臨時動議部分：

第一案為醫技系鄒安平主任所提，部份學生反應，希望校方對於各項規劃或籌備中的工程及改善措施，應適時的提供相關參考資料，使同學了解學校近年來對教室、學生宿舍、無障礙空間、候車亭等相關設施的建設實績，經決議請總務處協助將本校近三年之校園改善工程及措施加以彙整後提供各系所參考。

本案總務處及秘書室已遵照辦理，並於 98 年 5 月 12 日以電子郵件函知各院系所，且將相關資料置於秘書室網頁「最新消息與公告」。

第二案為大學部學生會代表陳柏禎所提，本校師生座談會中同學建議，請教務處將每學期網路課程評鑑及教師評估結果公佈，作為同學選課的依據，並使同學知悉課程意見是否已獲得傳達，經決議請教務處協助將課程評鑑整體結果提供同學參考。

本案教務處將以學院為單位，公佈課程評鑑結果。各課程之評鑑

資料，系所及開課單位主管可從網路查詢，同學對特定課程有意見者，請向各系所單位主管反應，以作個案性的探討。

第三案為生化所馮濟敏所長所提，中信局共同供應採購契約之部份電腦產品價格高於市價，各單位為節省公帑，有時需另行採購價格較低之同規格產品，惟現行規定需先經簽核程序，頗為費時，為節省作業流程，可否請事務組另行設計相關表格以代替簽呈，經決議為防止部份單位以分批採購規避公告金額以上採購之情形發生，並符合政府集中採購之合法程序，請事務組審慎研議如何減化相關行政程序，並送下次行政主管會報討論。

本案總務處已據以研擬「國立陽明大學不利用共同供應契約採購申請書」，並經 98 年 5 月 13 日本校第 10 次行政主管會報決議通過，相關表格並已公告於事務組網頁。

第四案為大學部學生會代表陳柏禎所提，本校校園野狗出沒頻繁，有礙校園環境衛生與行車安全，請校方協助安排處理，經決議為維護校園環境衛生及安全，請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負責校內消毒工作及蟲害問題；另請事務組負責聯繫永齡基金會以了解野狗安置問題並配合辦理後續事宜。

本案總務處已請駐警隊加強巡邏及取締餵養野狗者，並分別協調環保局及簽請外包廠商協助捕獵野狗及後續安置事宜。

二、行政單位業務報告：

(一)、教務處報告：

- 1.97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位考試應於 7 月 31 日前舉行，已申請學位考試之研究生，若因故無法於本學期內完成學位考試者，應於 7 月 31 日前撤銷該學期學位考試之申請。逾期未完成撤銷手續，亦未舉行考試者，本次學位考試成績將以零分登錄。
- 2.97 學年度第 2 學期博士班研究生資格考核撤銷截止日為 98 年 6 月 5 日，請依規定程序及期限辦理，資格考核成績，應於 8 月

- 31 日前送交課務組。
3. 97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申請停修課程期限為 98 年 6 月 5 日。
 4. 97 學年度第 2 學期專任教師專題討論、特殊教學授課時數及指導研究生人數統計表請於 6 月 22 日前擲回課務組彙整統計。
 5. 有關 98 年暑期班開班規定，第一期（上學期不及格科目）開班申請應於本(98)年 6 月 15 日前提出，另第二期（下學期不及格科目）開班申請應於本(98)年 7 月 6 日前提出。
 6. 本校「98 學年度大學甄選入學招生考試」，經彙辦中心於 5 月 15 日統一分發結果，「學校推薦」分發 51 名（缺額 1 名），「個人申請」分發 81 名（缺額 43 名），本項招生缺額及分發未報到名額均流用「考試入學分發招生」。
 7. 98 學年度博士班招生考試錄取標準及名單，業經 5 月 22 日研究所招生委員會第 5 次會議核定並公佈榜單，正取生報到截止日期為 98 年 6 月 8 日；各研究所請於 7 月 25 日前將確定之博士班新生名單送交招生組，俾憑彙整送註冊組辦理註冊通知事宜。
 8. 本校 99 學年度研究所碩博士班名額，業經 6 月 2 日研究所招生委員會第 6 次會議議定。
 9. 為調查 97 學年度第二學期各學程學生名冊、現有學生人數及專兼任教師人數調查表，本處（教學服務組）業已正式發函致各學程，請各學程開辦單位配合於 6 月 22 日(含)前填覆。
 10. 97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師發展委員會已召開完畢，有關 98 年度教師量性評估結果由人事室於 5 月 27 日起陸續通知教師及各學院，並提供院長後 10%(含後 5%)教師名冊以輔導協助教師有關教學、研究及服務等課題。
 11. 本校「教學優良暨傑出教師遴選辦法」業經本(98)年 5 月 5 日 97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師發展委員會議修正通過，並於 5 月 21 日函知各教學單位據以辦理；請各教學單位於 9 月 30 日前薦送「教學傑出」獎候選人名單至教師發展中心。

12. 為配合政府培育優質人力促進就業目標，本校研提「方案 8：教學、職涯輔導及專案管理人才增能方案」，業經教育部 4 月 22 日同意核定 13 名人力(聘期 1 年)，復依教育部審查意見修正計畫書於 5 月 22 日報部，請各用人單位(教務、學務、資通、藥理、醫工)配合辦理徵才作業，並按週二、每月 25 日向本處陳報進度，俾彙總報部。
13. 教育部補助辦理「獎助醫師科學家人才培育計畫」，本處業依計畫要點研訂「國立陽明大學辦理教育部獎助醫師科學家人才培育計畫審查作業辦法」，請醫、牙學院轉知學生及醫師，申請者送件需由醫、牙學院初核後，於 6 月 1 日前統一提報本處，本校預訂於 6 月上旬召開審查小組會議，俾以推薦報部。
14. 為配合高教中心辦理本校 98 年度系所評鑑，業於 5 月 6 日至 19 日辦理簡報及交通引導動線預演。有關該二梯次受評首日(5 月 21 日、5 月 25 日)評鑑委員提出「實地訪評待釐清問題」所涉本校行政事務部分，業由本處彙整各單位協助研提書面答詢資料，感謝各行政單位支援配合。
15. 為推動本校駐校藝術家執行計畫，業於 5 月 11 日辦理藝文講座，與學生討論人社中心 1 樓空間改造案；為提升學生對空間美學的體觸，5 月 26 日安排張勝祺教授與本校學生觀摩駐校藝術家張子隆教授工作室。
16. 配合發展國際一流大學計畫，執行藝術創作展與工作坊系列活動，於 5 月 22 日下午 3 時假本校藝文中心辦理第 1 場次「線的言·研·延·衍·演-劉錫權創作個展」開幕茶會，由校長到場致詞，本活動展期至 7 月 5 日止，歡迎大家前往觀賞。

(二)、學務處報告：

1. 本校 34 週年校慶系列活動，在秘書室、課外活動組及各系系學會、學生會協助下，已圓滿落幕。29 項校慶活動從 5 月 3 日至 5 月 27 日輪番登場，「四社聯合舞展」參觀者眾多，牙刷盃校園趣味馬拉松亦吸引教職員工生及社區民眾 200 多人參加，技放卡拉 OK 大賽與水泥地民歌大賽，均吸引數百人觀賞。

2. 台聯大系統 5 月 2 日（周六）首次辦理研究生趣味聯誼球賽，由 180 餘位四校博碩生齊聚本校山頂操場，展開一整天別開生面的聯誼活動，清大、交大學務長均前來加油打氣，台聯大系統陳正成副校長及姜安娜學務長，亦熱情參與本次活動，本次活動為四校情誼增溫不少。
3. 本學期神農坡之夜已於 5 月 7 日晚間圓滿落幕，本校師長及大學一、二年級導師生均共同參與。本次活動展現導師課程的服務學習成果、服務性社團在海內外的服務情形及衛保組推動的愛校活動—陽明之美成果展。另有學生將學習服務過程中的感動和成長經驗，與大家分享，活動過程中更有老師感動落淚，顯示本校推動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已獲致相當成果。
4. 因陽明醫學教育基金會已於去年底解散，該基金會獎學金業務今年首度移由學務處及研發處辦理，學務處已於 4 月 27 日召開獎學金管理委員會進行審核，並於 5 月 7 日神農坡之夜頒獎。
5. 學務處就業輔導組於 5 月 16 日（周六）辦理之「生醫科技領域就業博覽會」已圓滿落幕，國內 30 家生醫科技領域知名機構及公司藥廠以公司說明會和攤位展示的方式吸引超過 460 名來自本校及他校相關領域同學參與。
6. 台聯大 2009 年國際志工活動，將於今年暑假 7 月 15 日至 24 日再赴大陸寧夏張易中學辦理英語夏令營活動，內容包括英語教學及帶領團體活動。本校於 5 月中旬開始徵募志工，同學應符合英語程度優良、具服務熱忱之條件，課輔組並於 6 月 1 日進行面試，最後選出 5 位同學參與本項志工活動。
7. 本學期之學生事務會議將於 6 月 5 日（周五）舉行，由各學院長、學院代表老師及學生代表與會，會中就學生相關活動及辦法等業務進行溝通及討論。
8. 本學年度畢業典禮訂於 6 月 13 日（周六）上午 9 時舉行，各單位應注意事宜都已再度發函請求配合。另各院的撥穗典禮場地時段亦都協調無誤。請各學院院長、系主任及師長踴躍出席，為應屆畢業生祝福。

9. 本校學生餐廳約期即將於 6 月 30 日到期，經過衛生委員會討論後同意二家廠商之續約，並承諾推出更完善的供餐規畫，並強化便當定點販賣的服務。續約事宜將由學務處與總務處共同辦理。

(三)、總務處報告：

1. 本校推廣教育中心（原榮光幼稚園）整修工程，業於 98 年 5 月 22 日完成招標、5 月 23 日開工，預定於 98 年 6 月 10 日完工。
2. 逾新臺幣 10 萬元之國內外採購案請注意期程，以利採購作業及結案。事務組接獲申購單後，須準備招標文件、簽核、上網公告，法定等標期(7 日至 21 日)、廠商合理交貨期及交貨後安裝測試，前後約需 60 日至 75 日；國外採購另加船運或空運在途期間，前後約需 120 日至 135 日。請各單位依經費來源所規定結案日期，預留採購作業期程，及時提出申購。
3. 依據本校 97 學年度第 5 次(擴大)行政會議臨時動議案由三決議辦理，總務處擬訂「不利用共同供應契約採購申請書」，相關作業流程業經本校 97 學年度第 10 次行政主管會報決議通過。各單位不利用共同供應契約採購其提供之商品，請填寫前揭申請書後依本校採購業務分層負責明細表規定之核批權限，核定後依申請書備註說明辦理。惟各單位不得意圖規避採購法之適用，於年度內分批辦理自行採購相關商品總金額逾 10 萬元。不利用共同供應契約採購申請書及本校採購業務分層負責明細表請瀏覽事務組網頁。
4. 畢業典禮學位禮服借用及歸還事宜：

(1).借用時間：

I. 6 月 8 日至 6 月 12 日，上午 8 時 30 分至 11 時 30 分；下午 1 時 30 分至 4 時 30 分。

II. 6 月 13 日(畢業典禮)當日上午 8 時至下午 5 時。

(2).借用地點：本校行政大樓一樓會議室。

(3).歸還時間：

I. 6 月 13 日上午 8 時至下午 5 時。

II. 6 月 15 日至 7 月 31 日(不包括例假日)，上午 8 時 30 分至 11 時 30 分；下午 1 時 30 至 4 時 30 分。

(4).歸還地點：

I. 6 月 13 日(畢業典禮當日)在行政大樓一樓會議室。

II. 6 月 15 日至 7 月 31 日在行政大樓一樓保管組。

(5).罰則：逾期未歸還者，每逾一日罰鍰 50 元。

(四)、研發處報告：

1. 「98 年度陽明大學與振興醫院研究合作計畫」自即日起開始受理申請，原定 98 年 6 月 5 日(周五)截止，為便於雙方尋找合作夥伴，特延長至 6 月 30 日(周二)截止收件，詳細內容請至研發處網站 (<http://ord.web.ym.edu.tw/>)查詢。

2. 為鼓勵學生發表論文成果，互相觀摩，增進校內之學術互動，於 98 年 6 月 19 日(周五)假本校活動中心舉行「97 學年度學術論文研討會」，歡迎全校師生，踴躍參與。

3. 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計畫：

(1).99 年度「能源科技學術合作研究計畫」即日起開始接受申請，至 98 年 6 月 6 日截止。

(2).99 年度「原子能科技學術合作研究計畫」即日起開始接受申請，至 98 年 6 月 8 日截止。

(3).98 年度「台灣菲律賓雙邊科技合作計畫」即日起開始接受申請，至 98 年 6 月 11 日截止。

(4).「2010 德國與東歐國家地區之 PPP 計畫」依下列各國計畫申請日期受理申請：

I. 德國：98 年 5 月 16 日至 98 年 6 月 11 日。

II. 保加利亞：98 年 8 月 16 日至 98 年 9 月 8 日。

III. 波蘭：98 年 8 月 16 日至 98 年 9 月 8 日。

IV. 捷克：98 年 8 月 16 日至 98 年 9 月 8 日。

V. 匈牙利：99 年 1 月 16 日至 99 年 2 月 9 日。

(5).98 年度「傑出科技貢獻獎」即日起開始接受申請，至 98 年 6 月 30 日截止。

(6).98 年度「與印度科技部 2009 雙邊共同合作研究計畫」即日起開始接受申請，至 98 年 8 月 24 日截止。

4. 儀器資源中心：本中心 98 年度公用儀器採購，已於 5 月底前完成申購程序。

(五)、人事室報告：

1. 為維個人權益，凡 97 學年度休假旅遊補助尚未申辦完成之本校專任教師兼任行政職務者，務請於 98 年 7 月 31 日(含 31 日)前完成休假旅遊事宜；並於 98 年 9 月 5 日前完成休假旅遊補助費請領手續。

2. 重申為響應政府刺激消費政策，配合消費券實施期程，惠請鼓勵所屬同仁(不含兼行政職務教師)，提前預排休假期，於 98 年 9 月 30 日前完成請領 98 年度強制休假補助費。

(六)、會計室報告：

1. 教育部會計處於本(98)年 4 月 30 日 98 基金 043 號通報通知 99 年度頂尖計畫補助各校額度調整為原經費額度 62%，本校調整後計 3 億 1,000 萬元，較原編列數減少 1 億 9,000 萬元；本室業已依原經費額度之 62%調整(資本門部份請一流計畫辦公室提供，經常門各科目依 62%比例計算重新編列)，將續編 99 年度預算書。

2. 為免國科會計畫經費結報集中於 7 月，會計室已於本(98)年 5 月 13 日，將有關國科會研究計畫經費結報期限及注意事項公

告於本校校園公佈欄並 E-MAIL 全校，其內容如下，務請各計畫主持人配合：

- (1).國科會研究計畫執行期限為本年 7 月 31 日之計畫，請於 7 月 10 日以前將支出單據送會計室辦理經費核銷。（7 月份之臨時工資單據，可延至 8 月 7 日送本室核銷）。
- (2).由於計畫內之固定薪資（含研究主持費、專兼任助理薪資、僱主負擔勞健保費）係於月底造冊入帳，請計畫主持人務必於業務費中控留該筆費用，倘未控留致計畫餘額不足支付相關固定薪資時，由計畫主持人負責處理。
- (3).國科會 95 年度起核定新制多年期研究計畫（即計畫編號最後 3 碼為 MY2、MY3，分別表示 2、3 年期計畫），係於全程計畫執行期滿後辦理經費結報。有關請撥第 2 年或第 3 年計畫經費，須計畫主持人依規定至國科會網站線上繳交第 1 年或第 2 年進度報告，且計畫經費執行百分比（實支金額／已撥付金額）達 70% 以上，始得請撥下一年計畫經費，籲請各計畫主持人注意經費執行進度。
- (4).各項計畫項目之採購，均應依採購法相關規定及早辦理，避免發生計畫期間將屆，因作業不及而規避採購法之情事發生。

3. 98 年度預算執行情形截至 4 月底止如下：

- (1).全年度收入預算數 21 億 0,197 萬餘元，實際收入數 6 億 7,498 萬餘元，佔累計預算分配數 5 億 6,404 萬餘元之 119.67%；全年度支出預算數 21 億 0,197 萬餘元，實際支出數 8 億 1,147 萬餘元，佔累計預算分配數 6 億 7,489 萬餘元之 120.24%；全年度賸餘（短絀）預算數 0 元，實際累積短絀 1 億 3,648 萬餘元，主要係因提列固定資產折舊等所致。
- (2).全年度資本支出預算 1 億 9,591 萬元，以前年度保留數 1,495 萬餘元，可用預算數 2 億 1,086 萬餘元，實際執行數 3,101

萬餘元佔累計預算分配數 2,902 萬餘元之 106.86%。

(七)、秘書室報告：

本校 98 學年度各項重要會議召開時程如下，並已置於秘書室網頁，請各位主管及委員先行預留時間，屆時並請準時出席。

98 學年度第 1 學期：

會 議 日 期	會 議 名 稱
98 年 9 月 16 日 周三	第 1 次 擴 大 行 政 會 議
98 年 10 月 14 日 周三	第 2 次 擴 大 行 政 會 議
98 年 11 月 18 日 周三	第 3 次 擴 大 行 政 會 議
98 年 12 月 9 日 周三	第 31 次 校 務 發 展 委 員 會 議
98 年 12 月 16 日 周三	第 4 次 擴 大 行 政 會 議
99 年 1 月 6 日 周三	第 34 次 校 務 會 議

98 學年度第 2 學期：

會 議 日 期	會 議 名 稱
99 年 3 月 10 日 周三	第 5 次 擴 大 行 政 會 議
99 年 4 月 14 日 周三	第 6 次 擴 大 行 政 會 議
99 年 5 月 12 日 周三	第 7 次 擴 大 行 政 會 議
99 年 5 月 19 日 周三	第 32 次 校 務 發 展 委 員 會 議
99 年 6 月 9 日 周三	第 35 次 校 務 會 議

(八)、軍訓室報告：

1.98 年大專預備軍（士）官考選，國防部、教育部於 5 月 25 日網路公告錄取名單，本校計錄取 183 員。本室現進行彙整 99

年預官考選名冊作業。

2.學生兵役業務辦理情形：

(1). 5 月份辦理學生兵役業務（休退學離校緩徵儘召消滅）計 6 件。

(2). 辦理 97 學年度暑期兵役暫緩徵集相關事宜。

3.賃居生業務辦理情形：

(1).5 月份迄今計訪視賃居同學 26 人，其中大學部 13 人，研究所 13 人；另訪視房東 3 人。

(2).本室刻正規劃建置租屋安全網，結合生輔組之房東資訊，以提供賃居同學校外租屋之相關訊息。

4.校安事件處理情形：

5 月份迄今處理學生校安事件計車禍協處 6 件、疾病送醫 1 件，失竊 2 件、賃居安全 1 件，宿舍安全 1 件，共計 11 件，摘要如下：

(1).5 月 4 日醫工所同學於 2000 時騎車行經榮光幼稚園後方環山道路時不慎滑倒受傷，教官送至榮總急診。

(2).牙醫系同學於去(97)年 5 月 13 日駕駛汽車在校門口擦撞對向車道直行之機車，造成騎士左小腿骨折案，教官於 5 月 5 日陪同該生至士林地方法院出庭，因對方索賠金額過高致未達成和解，法院裁定擇期雙方再次協商，本室持續協處。

(3).物治系同學於去(97)年 9 月 30 日在校內環山道路騎機車撞傷路人，對方向法院提出告訴，5 月 11 日教官陪同家屬及同學出庭，雙方協商後達成和解，並同意撤銷民事及刑事告訴事宜。

(4).5 月 12 日同學於口生所工讀時，因處理消毒滅菌過程不慎遭沸水燙傷雙手；經衛保組緊急處理後，由教官送榮總就醫。

- (5).5 月 13 日本校學生之校外租屋處發生竊案，房東報警處理，教官配合永明派出所警員至其租屋處瞭解狀況。
- (6).5 月 14 日 2200 時物治系同學於活動中心二樓發現遺失手機、悠遊卡及現金 1200 元，醫學系同學遺失數位相機、手機、悠遊卡及現金 700 元，並至永明派出所報案。本室接獲派出所通知後，立即聯繫同學瞭解事件經過，並於軍訓室網頁公告提醒同學注意個人財物保管及防竊事宜。
- (7).5 月 15 日醫學系同學自男二舍騎機車行經環山道時，因超車不慎摩托車擦撞山壁，導致全身多處擦傷，教官協助送至振興醫院急診。
- (8).5 月 16 日牙醫系同學駕駛汽車於圖資大樓旁與同系騎機車之同學擦撞，教官協助受傷同學至振興醫院急診。
- (9).5 月 16 日下午 6 時 16 分全校停電〈除圖資大樓及傳醫大樓外〉，經台電人員到校排除故障後於 7 時 30 分全部恢復正常供電。教官接獲通知後至各宿舍巡查，防範意外事件發生。
- (10).5 月 18 日醫放所同學於 1800 時至活動中心參加桌球比賽，將筆記型電腦放置機車上，1820 時發現筆記型電腦遺失。教官陪同同學至永明派出所備案，並於軍訓室網頁公告提醒同學注意個人財物保管及防竊事宜。
- (11).5 月 25 日醫技系同學於 1100 時騎機車於石牌路二段與汽車擦撞，教官接獲通知後立即至現場協處，經協商後雙方同意和解。

(九)、體育室報告：

1.98 年度校長盃球類比賽計有籃球、排球、桌球、羽球、網球、軟式網球、男子足球等 13 項比賽已於 5 月 22 日比賽結束，成績如下：

項 目	冠 軍	亞 軍	季 軍	殿 軍
男子籃球	牙醫聯	生科聯	醫五六七聯	醫放所

女子籃球	醫學系	物治系	醫技系	研聯隊
男子排球	醫五聯 A	牙醫聯	醫三聯 A	醫一聯 A
女子排球	物治聯	醫五聯	醫工院	研聯
男女混合桌球	醫技聯	醫四聯	醫二聯	醫三聯
男子羽球(團體)	牙醫 A	生科院	醫四聯	醫一 A
男子羽球(甲組)	鄭仕宏 (物治系)	張華升 (醫三聯)	陳柏仁 (牙醫系)	吳虹毅 (生理所)
男子羽球(乙組)	劉彥廷(醫四 聯)	余登揚 (醫三聯)	王偉安 (醫放系)	蔡東昇 (牙醫聯)
女子羽球(團體)	醫工 物輔聯	醫技聯	醫四聯	護理系
女子羽球個人賽	吳珮琪 (醫四聯)	賀葳 (醫工物輔聯)	屈智惠 (牙醫系)	李佳凌 (公衛所)
男女混合網球	醫四聯	醫三聯 A	牙醫聯	醫一聯
軟網雙打個人賽	劉力元 張芙曼	林家仔 林恆毅	黃升苗 張境夫	曾志中 黃如霜
男子足球	醫五六聯	醫放聯	醫三聯	牙醫系

2.本校第 34 屆全校水上運動會已於 5 月 27 日圓滿閉幕，感謝校長的蒞臨，並有三項破全校最高紀錄，各項目前三名選手成績如下：

項目	名次	單位	姓名	成績	備註
50 公尺 自由式男子組	第一名	醫二聯	何揚	28.30	
	第二名	醫三聯	莊智超	30.34	
	第三名	醫一聯	蕭亦翔	31.00	
100 公尺 自由式男子組	第一名	醫三聯	莊智超	1:12.78	
	第二名	生科系	吳健德	1:15.47	
	第三名	生科院	王毓權	1:22.28	
50 公尺 蛙式男子組	第一名	醫三聯	林泰穎	34.65	破大會
	第二名	醫四聯	劉力元	38.75	
	第三名	生科院	徐國璋	40.97	
100 公尺 蛙式男子組	第一名	醫三聯	林泰穎	1:18.31	破大會
	第二名	醫四聯	劉佑閔	1:35.71	
	第三名	生科院	徐國璋	1:35.84	
50 公尺 仰式男子組	第一名	生科系	王裕文	38.79	
	第二名	生科系	李俊逸	40.41	
	第三名	醫技系	張浩維	40.59	

50 公尺 蝶式男子組	第一名	醫二聯	何揚	30.62	破大會
	第二名	醫四聯	劉佑閔	34.53	
	第三名	光電所	郭永恩	49.25	

項目	名次	單位	姓名	成績	備註
200 公尺 個人四式 男子組	第一名	生科院	李俊逸	3:32.40	
	第二名	生科院	王毓權	4:00.31	
自由式接力 男子組 200 公尺	第一名	醫三聯		2:13.84	
	第二名	生科院		2:19.96	
蛙式接力 男子組 200 公尺	第一名	生科院		3:08.13	
	第二名	醫三聯		3:15.81	
	第三名	生科系		3:18.50	
50 公尺自由式 女子組	第一名	醫二聯	侯姿宇	37.13	
	第二名	醫四聯	劉真如	39.40	
	第三名	醫一聯	余安愉	41.82	
100 公尺 自由式 女子組	第一名	醫放系	李湘羚	1:59.13	
	第二名	護理一	盧萱綺	2:05.84	
50 公尺 蛙式女子組	第一名	醫一聯	余安愉	47.90	
	第二名	醫四聯	劉真如	48.52	
	第三名	醫三聯	常慈	58.53	

項目	名次	單位	姓名	成績	備註
50 公尺 仰式女子組	第一名	醫二聯	侯姿宇	47.84	
100 公尺 蛙式女子組	第一名	醫三聯	簡珮如	1:56.56	
	第二名	醫三聯	常慈	2:08.98	
	第三名	醫三聯	羅民萱	2:22.06	
自由式接力 女子組 200 公尺	第一名	醫三聯		3:31.31	
	第二名	醫二聯		3:52.84	
	第三名	醫一聯		4:30.47	
蛙式接力 女子組	第一名	醫三聯		4:14.87	
	第二名	醫二聯		4:27.75	

200 公尺					
50 公尺 自由式教男組	第一名	光電所	古維迪	33.40	
	第二名	光電所	高甫仁	40.81	
	第三名	圖書館	彭聖元	42.62	
50 公尺 蛙式教男組	第一名	牙醫系	黃何雄	46.66	
	第二名	心理諮商	葉正湖	2:03.53	

項目	名次	單位	姓名	成績	備註
50 公尺 蛙式教女組	第一名	總務處	左智慧	1:18.88	
	第二名	總務處	單秀琴	1:22.56	
	第三名	總務處	林亞威	1:24.37	
100 公尺 自由式教男組	第一名	光電所	高甫仁	1:40.31	
	第二名	圖書館	彭聖元	1:52.37	
400 公尺大隊 接力男子組	第一名	生科院		5:18.34	
	第二名	醫三聯		5:27.88	
	第三名	醫一聯		5:31.75	
男子團體 總錦標	第一名	醫三聯			
	第二名	生科院			
	第三名	醫二聯			
女子團體 總錦標	第一名	醫三聯			
	第二名	醫二聯			
	第三名	醫一聯			

(十)、圖書館報告：

1. 為服務校區及院區讀者，達到資源分享目的，5月4日起開始與附設醫院提供圖書代借代還業務，利用校院間巡迴車傳送，每週四送書一次。
2. 因應在職專班同學需求，4月份增開假日及夜間資訊檢索課程，共六梯次151人參加。
3. 為協助研究生論文排版及電子檔上傳作業，舉辦「博碩士論文電子檔上傳說明會」及「第一次論文排版就上手」共九梯次課程，每梯次報名皆額滿。因應同學需求，已將講義放置圖書館網頁供下載使用。
4. 本館於4月份簽約加入「中文電子書聯盟」共購共享計劃，預

估可再增加 23,000 冊中文電子書。

(十一)、心理諮商中心報告：

1.大學部活動：（山腰義工活動）

時間	活動名稱及內容
6月5日(周五)	義工溫馨小聚
6月12日(周五)	期末義工大會

2.研究所活動：

時間	活動名稱及內容
6月4日(周四)	研究「僧」心理講座「Touch-動物輔助療法」：幫助學生在活動中更了解如何與動物相處，進而培養同學們愛心的精神

3.教職員工活動：

時間	活動名稱及內容
6月12日(周五)	關愛「心靈」美學講座：促進本校教職員心理健康，並達到紓壓之效果

4.資源教室活動：

時間	活動名稱及內容
6月11日(周四)	醫技系會報
6月26日(周五)	身心障礙畢業學生期末歡送聚會

(十二)、資訊與通訊中心報告：

- 1.本校近期多棟大樓使用者電腦中毒造成網路使用異常，本中心提醒全校師生，請務必定期更新個人電腦軟體並注意警示狀況，瀏覽網頁下載軟體請小心被植入病毒程式，避免影響他人使用網路。

2. 為豐富本校中英文網站之最新消息訊息，凡欲寄發全校公告信以發送各單位研討會、演講公告訊息時，請依本中心提供之中英文格式撰寫，相關格式表單請至本中心網頁下載。
3. 單位欲公告訊息，請務必至公佈欄系統公告，以避免公告信遭使用者刪除後，無法獲知該訊息之窘境。

(十三)、實驗動物中心報告：

1. 本中心 98 年第二季繁殖及代養老鼠之健康監測及動物房環境監測已在 98 年 5 月 15 日完成並已公佈在本中心網頁。
2. 本中心東側動物區「小鼠 Clean 代養區」目前代養率已達 95% 以上。

(十四)、國際學術交流中心報告：

1. 本中心完成之本校 DVD 影片簡介，已發送並上網。為補足影片無法呈現的系所介紹及招生訊息，本中心已著手規劃製作英文簡介專刊，主要係用於國際交流及招收外籍生等，已於 5 月 27 日召開第一次編輯會議，與相關單位針對專刊目的、內容方配、各單位工作、專案重要時程等項目進行說明。預計於 9 月 1 日出版，總頁數為 150 頁。
2. 本中心於 6 月 19 日(周五)上午於活動中心舉辦『97 年度交換學生心得分享座談會』，邀請去年獲得補助的系所學生提供 10 至 20 分鐘的簡報心得分享。此外也將邀請今年獲得補助以及未來想申請交換學生、出國交流的系所及學生們到場聆聽。
3. 本中心於 6 月 29 日(周一)將由陳紀如副主任率領本校國際志工服務學生隊前往四川，進行為期兩週的社區照護醫療服務。7 月 11 日(周六)前往姐妹校西安交通大學，與該校師生對於國際志工服務進行心得分享交換。國際志工服務學生隊將於 7 月 15 日(周三)返國。
4. 97 學年度截至 5 月中已有 265 名外賓來訪本校，4 月 28 日甘比亞大學醫學院院長來校參訪後表達與本校簽 MOU 之意願，中心也會持續聯絡相關事宜。

5.5月25日 Glasgow University 副校長 Prof. Andrea Nolan 至本校簽訂合作協議。

6.98學年度外籍新生錄取名單已放榜，並已寄發率取通知，目前學生回覆情形如下：（此不含與中研院合辦的學程）：

- (1).確認來校就讀：27位。
- (2).放棄報到：4位。
- (3).延至2010年就讀：1位(傳醫所)。
- (4).尚未聯繫到：1位(牙醫所)。

(十五)、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報告：

- 1.教育部為落實校園環境安全管理工作，確實達成維護校園環境安全衛生及防救災管理之目標，辦理各大學院校之現場訪查及績效評鑑工作，本校現場受評時間為6月26日。本校訂於6月2日由工作小組及各學院教師進行校內自我實地評核，另本中心將不定期查核各實驗場所，請各單位加強校園環境清潔與安全衛生管理，自我評核檢討後請相關單位配合改善。
- 2.配合政府進行國際化調和化學品標示，宣導辦理本校化學品標示之更新，製作各單位實驗場所已登錄化學品管理系統之毒性化學物質標籤，並於本中心網站提供列管毒性化學物質、危險物及有害物質及先驅化學品之新式標示圖檔與物質安全資料表，請各實驗場所自行下載並張貼於藥品瓶上；或可向原購入廠商索取新式標示貼紙及物質安全資料表。
- 3.配合環保局查核毒性化學物質數量、向消防局申報危險物有害物質數量及向經濟部申報先驅化學品數量，請各使用化學品實驗室登入化學品管理系統(<http://140.96.179.65/LabChem/>)，建立、更新化學品管理清冊，若有新設實驗室或忘記帳號密碼者，請逕洽環安中心協助辦理。
- 4.辦理本校98年第1次生物安全第1、第2等級實驗場所之生物性廢棄物專用高壓滅菌鍋之滅菌確效檢測，本次送檢28台，計有10台檢測不合格，已通知改善後重新複檢。
- 5.於5月8日辦理本校98年度輻射偵檢儀器送清大原科中心校

正作業，共計送檢 21 台，20 台完成校驗，1 台因電池嚴重鏽蝕，無法校驗，已請該單位維修後自行送校。

6. 接獲圖資大樓人員反應蚊蟲過多，經中心現勘後，疑似地下二樓之污水槽為蚊蟲來源，已請營繕組進行管道圍堵，本中心已於 4 月 25 日完成圖資大樓公共區域（樓梯、地下一二樓、廁所、六樓戶外花臺、大樓四周）之全棟蚊蟲防治。
7. 辦理本校 98 年度校園戶外環境蚊蟲防治消毒作業，已於 5 月 10 日進行校園建築物外(含學人、單身及學生等宿舍區及餐廳)之平面四周、花圃及水溝等環境消毒；另一併安排於 5 月 8 日夜間進行醫學二館四樓室內及全棟階梯之跳蚤防治作業。

(十六)、共同教育中心報告：

1. 本中心已確認完成核心課程開課師資與時段，並進行講座邀約作業。
2. 本中心正進行 98 學年度第一學期各系共同教育課程改進計畫之總體排課事宜。
3. 本中心業於 5 月 20 日與課務組及資通中心協調修改選課系統事宜。

(十七)、附設醫院報告：

1. 目前適值 H1N1 防疫期間，本院為宜蘭縣傳染病防治網應變醫院，一旦疫情爆發，經北區指揮官下達命令，本院即進入清空計畫，依據本院清空計劃作業，將提供院內 403 床病床供 H1N1 患者使用，原有病人須配合轉至其他醫院。而至目前為止，本院已於負壓隔離病房累計收治 6 位疑似病例，確定檢驗結果（RT-PCR）皆為陰性。
2. 本院新建蘭陽院區案經過功能定位決策小組召開過 4 次會議後，業已完成新建院區初步規劃，本案將持續依計畫辦理。
3. 醫療服務量：

門診部分今年 1 至 4 月共計 105,181 人次，較去年同期成長

4.78%；急診部分共計 18,750 人次，較去年同期成長 10.38%；住院部分共計 48,508 人日，較去年同期成長 3.51%。醫療收入總額部份今年 1 至 4 月共計 508,376,104 元，較去年同期成長 13.40%，醫療收入淨額部分今年 1 至 4 月共計 427,280,578 元，較去年同期成長 10.46%。

陸、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學務處

案由：擬修正本校「導師制實施辦法」部分條文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本校學則第五章第三十四條規定，體育、軍訓、護理、一、二年級導師課程及操行成績，均採等第計分法，分為甲~戊五等。
- 二、因部分導師反應「甲」等第無法區隔「非常優秀」與「優秀」同學的差別，學務處擬新增「優」等第。
- 三、為使導師成績評量具公平性及鑑別力，避免流於浮濫，擬於本校導師制新增成績評量原則，俾使各學系統一按此原則辦理。
- 四、本案業經 98 年 4 月 22 日第 35 次教務會議及 98 年 5 月 13 日本校第 10 次行政主管會報討論通過。
- 五、本案條文修正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如附。

決議：照案通過（如附件 1）。

提案二

提案單位：資訊與通訊中心

案由：擬修正國立陽明大學電腦教室管理辦法，提請討論。

說明：

- 一、為符合現行管理之需求，擬修正本辦法部份條文。

二、本案業經 98 年 5 月 13 日 97 學年度第 10 次行政主管會報討論通過。

三、本案條文修正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如附。

決議：照案通過（如附件 2）。

柒、臨時動議：

案由一：本校同仁經常於下班時間或例假日遇有校園網路問題，請資通中心協助提供緊急事故聯絡人電話，俾便順利解決網路問題；本校老師上課時會將資料以隨身碟儲存於教室電腦中，惟恐電腦病毒透過隨身碟傳遞，建請能將校園網路防毒軟體升級（生化所馮濟敏所長、醫工所楊世偉所長所提）。

決議：本校資通中心值班人員公務手機號碼為 0932154487，請資通中心公告週知；另請教務處協助將各教室的電腦實施定期掃毒及程式更新。

補充說明：本校資通中心業於 98 年 6 月 6 日發送全校師生 email，校園網路故障通報電話，除原提供之公務手機號碼 0932154487 外，為考量 PHS 計費較省，可另撥打 0966288429 或直接以校內分機 123 通知值班人員協助處理。

案由二：本校學生學分費繳納通知單係由各系所助教協助代轉，因原訂繳納期間較短，部份同學收到通知單時已過繳費期限，需另行繳付滯納金，引起部份家長反彈，建請相關單位於發送類似公文書時應考量實務運作之時效性（生科系基因體所范明基所長所提）。

決議：請相關單位未來將學分費繳納期間延長為 3 週以上，各系所對於無法代轉之繳費通知單，應儘速送回教務處，統一以雙掛號方式寄送，以避免發生時限上之爭議。

案由三：本校 97 年度有 98 位教師參與台北市立聯合醫院之建教合作計畫，計畫經費雖未進入學校，但教師們參與計畫其間所花費之心力頗大，建請學校考量將此建教合作成績列入教師量評之計分，另未來與振興復健醫學中心之合作計畫亦請一併考量納入（醫技系鄒安平主任所提）。

決議：教師量評主要為增進本校教師教學、研究及服務品質。對於排名順序後 5% 之教師，可另提供相關建教合作計畫資料作為評量之佐證參考。

案由四：系所評鑑時，各委員所提出之問題，並非單一系所可獨立解決，為求學校長期發展及因應未來系所評鑑之需要，請學校建置完整之教師資料庫、學生資料庫及課程評鑑系統等（公衛所周穎政主任、口生所洪善鈴所長、醫工所楊世偉所長、資通中心江惠華主任所提）。

決議：請研發處、教務處及相關單位研擬建置本校完整之資料庫系統，並請相關單位針對與會人員之建議，提出改進方案及配套措施。

捌、散會。

國立陽明大學導師制實施辦法

93年3月10日本校92學年度第4次(擴大)行政會議修正
 96年3月7日本校95學年度第5次(擴大)行政會議修正
 96年6月20日本校第29次校務會議修正
 98年1月7日本校第32次校務會議修正
 98年6月3日本校97學年度第6次(擴大)行政會議通過

- 第一條 本校為弘揚導師制精神，落實導師輔導學生，培養學生健全品格，依據教師法第17條規定，並參照本校實際情況與需要，訂定本辦法。
- 第二條 凡本校專任講師以上之教師均有應聘擔任導師之義務。
 本校導師制之決策與督導，由校長擔任之。學生事務長襄助校長，辦理全校導師制之規劃與實施，並協調各系系主任推動全校導師制之輔導工作。各學系應優先推薦熱心輔導學生之校內專任老師擔任導師，並藉導師制度強化學生全人教育，增進學生對各系及學校之向心力。
- 第三條 導師之輔導以下列與學生學習及生活輔導相關之事項為主：
 一、充分瞭解導生之性向、興趣、特長、學習態度及家庭環境。
 二、對於導生之思想行為、學習狀況及身心健康，均應體察個性及個別差異，並予以適當之輔導。
 三、協助導生選課、課業學習及生涯規劃等事宜。
- 第四條 本校大學部導師課課程時數以每學期36小時計。一、二年級導師課訂為必修1學分，課程名稱由各系自訂，惟應以生活教育、人文關懷為主要內容安排導師課程，課程由系主任及各系導師共同規劃，並於每學期結束前將成績送交教務處。導師每學期需出席預先規劃之導師生活動18小時(限班級活動、小組約談、各系規劃之職涯輔導學習或服務學習、心理諮商中心主辦之研習或座談及學生事務處舉辦之學習活動)，針對導生之個人輔導或協助不列於規畫範圍，其時數以每學期18小時計。三年級以上之導師生活動不列入學分，唯導師仍負有輔導學生之責。本導師課程時數不計入超支鐘點費計算，課程規畫及修訂均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 第五條 一、二年級導師課程之成績評量，採等第計分法，等第與百分計分法之對照請依學則辦理。為使成績評量具公平性及鑑別力，建議各系以下列原則辦理：
 一、學生於導師課程出席率全勤或具特殊優良表現者，得採計優等，惟優等人數不得超過所輔導學生人數三分之一。
 二、學生於導師課程出席率未達二分之一者，不得採計甲等。
- 第六條 各系導師制度之分組及執行方式，由各系經系務會議決議後實施，並將編組方式送學生事務處備查；但每位導師輔導大學部學生人數以不超過15名為原則，且設置班導師代表乙名代表各班導師之對外聯繫及發言。各系於每年七月底前，將導師名單送學生

事務處彙整後由校長核定之，並將各系規劃之上、下學期各 18 小時導師生活動內容，依本校各學期開課時程先送學務處彙整後，再轉交教務處辦理。

- 第七條 研究所所長為各該研究所之主任導師，負責協同該所之老師實施輔導工作。論文指導老師除負有指導論文之責任外，亦有輔導生活、言行之義務。
- 第八條 本校主任導師及導師，每學期應出席導師會議，討論實施導師工作情形及研習輔導之相關議題。全校之導師會議每學期召開一次，由學生事務處召集，校長為主席，校長不克出席時，由學生事務長代理之。
- 第九條 導師宜適時參加輔導知能之進修與研習，以增進專業知能，提升輔導學生之能力。
- 第十條 如有需要，導師可進行家庭訪問及與學生家長或監護人聯繫，如平時發現學生有不良習性或其他特殊行為，亦應隨時通知家長注意。
- 第十一條 本校導師對於學生遭遇特殊事故時，可商請各學系所主任導師、心理諮商中心老師及學生事務處人員，協同處理。
- 第十二條 為協助導師辦理活動，按每位導師實際輔導學生數發給輔導學生活動費，由校方編列年度預算支應。
- 第十三條 為加強導師制功能，制定優良導師獎勵制度，其實施辦法由學生事務處另訂之。
- 第十四條 本辦法經校務會議通過，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陽明大學電腦教室管理辦法

九十三年五月十三日本校九十二學年度第六次(擴大)行政會議通過
九十六年十二月十二日本校九十六學年度第四次(擴大)行政會議通過
九十八年五月十二日本校九十七學年度第十次行政主管會議通過
九十八年六月三日本校九十七學年度第六次(擴大)行政會議通過

第一條 宗旨：

為提供本校全體教職員工生電腦使用並有效運用及維護電腦設備與環境特定本辦法。

第二條 開放對象：

- 一、本校教職員工生個人。
- 二、奉准開設資訊相關課程及活動之本校各系所單位、學生社團及校外人士。

第三條 開放時間：

- 一、第一教學大樓電腦教室：上課期間，上午08:00至下午18:00，憑學生證及教職員證刷卡進入。
- 二、圖資大樓401電腦教室：配合課程及專案申請開放。

第四條 團體借用優先順序：

- 一、教學單位正式課程。
- 二、學校各單位開設之資訊相關課程及專案。
- 三、學生社團之訓練課程及研討會。
- 四、校外單位所舉辦電腦訓練課程。

第五條 申請程序：

- 一、借用申請須於二週前提出。
- 二、申請表請至資通中心網站下載。
- 三、經審核同意後，申請表正本送回原申請人，副本由本中心留存。
- 四、收費標準：依據國立陽明大學電腦教室借用收費標準辦理。

第六條 注意事項：

- 一、維護教室內秩序整潔，進出時確實將大門帶上。
- 二、教室內設有網路監控攝影系統，請愛惜使用教室內之設備。若因人為因素而造成損失，應照價賠償。
- 三、教室內電腦禁止從事瀏覽色情網站及侵犯智慧財產權等情事，違者依校規處置。
- 四、如有任何問題時隨時通知資通中心人員處理。

第七條 本管理辦法經擴大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陽明大學電腦教室借用收費標準

九十三年五月十三日本校九十二學年度第六次(擴大)行政會議通過
九十六年十二月十二日本校九十六學年度第四次(擴大)行政會議提案
九十八年六月三日本校九十七學年度第六次(擴大)行政會議通過

場地名稱	每個時段費用(四小時)					備 註
	場地費	清潔管理費	設備維護費	合計	保證金 (使用後歸還)	
一教電腦教室	3000 元	1000 元	4000 元	8000 元	N/A	P4 2.4G*39 台 (第一電腦教室與第二電腦教室整併後)
401 電腦教室	6000 元	3000 元	6000 元	15000 元	10000 元	P4 3.4G*62 台

說明：

- 一、 本校電腦教室借用時間共分三個時段，上午時段(08-12)、下午時段(13-17)、晚間時段(18-22)，使用未滿一個時段以一個時段計收，如連續使用二日(含以上)未滿五日以八折計收，如連續使用五日以上收費可專案簽核。
- 二、 本電腦教室內有投影機設備及教學廣播系統。
- 三、 代裝自備教學軟體，每次收費 2000 元。
- 四、 本校行政、教學單位使用為免收費，教師專題研究計劃、研討會及國內外公私立機構、組織、公司委託或合作，從事資訊教育推廣則需收費。
- 五、 借用單位請於二週前詢問並洽資通中心辦理借用，並填寫電腦教室借用申請表，並依收費標準繳費。
- 六、 電腦教室之收支擬以收支並列方式管理，並專款專用，每年提撥收入 20%列為學校管理費。
- 七、 本辦法經電算委員會審查後，提擴大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